

证券代码：000681

证券简称：视觉中国

公告编号：2019-014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预计关联交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汉华易美（天津）图像技术有限公司与公司关联方之间因提供视觉内容与服务而形成的日常性的交易。经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300万元。2018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53.41万元。

2019年4月25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关联董事廖杰先生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非关联董事全部同意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及公司2018年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唱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视觉内容与服务	以市场交易价格为基础	100万元	0	31.75万元
	北京创新乐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视觉内容与服务	以市场交易价格为基础	100万元	0	6.84万元
	小计	-	-	200万元	0	38.59万元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唱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视觉内容与服务	以市场交易价格为基础	100万元	0	14.82万元

	合计	-	-	300 万元	0	53.41 万元
--	----	---	---	--------	---	----------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唱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视觉内容与服务	31.75 万元	100 万元	0.04%	-68.25	2018年4月24日,公告编号:2018-032
	北京创新乐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视觉内容与服务	6.84 万元	100 万元	0.01%	-93.16	2018年4月24日,公告编号:2018-032
	小计	-	38.59 万元	200 万元	-	-	-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	唱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视觉内容与服务	14.82 万元	-	0.02%	-	-
	合计	-	53.41 万元	-	-	-	-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按照双方实际签订合同金额和执行进度确定,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1. 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市场需求和日常经营需要的判断,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2. 公司 2018 年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方情况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唱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祥云路6号

住所: 江苏武进经济开发区祥云路6号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3月7日

法定代表人：文鸣旭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件、硬件技术和系统集成的开发；科技咨询、市场咨询、会务服务、商务信息咨询、票务咨询，办公设备、电子产品、电子设备、旅游用品及工艺品销售；投资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企业不得从事金融、类金融业务、依法取得许可和备案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唱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唱游公司”）总资产 11,031.77 万元、净资产 5,875.18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26.49 万元，净利润-2,268.64 万元。

2. 北京创新乐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0号2幢二层201A室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10号2幢二层201A室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9月6日

法定代表人：蒋涛

主营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形象策划；电脑图文设计、制作；展览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计算机技术培训；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2年11月13日）；人才供求信息的收集、整理、储存、发布和咨询服务；人才推荐，人才招聘，人才信息网络服务（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3月31日）；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出版物零售；出版物批发（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出版物批发、出版物零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北京创新乐知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新乐知”）总资产 7,929.08 万元、净资产-7,150.39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 5,713.42 万元，净利润 868.57 万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创新乐知的董事袁闯，同时也在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范围内（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廖道训等十名一致行动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10.1.3条第（三）款规定，创新乐知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唱游公司为公司间接持股45%的参股公司。公司董事长廖杰先生，同时担任唱游公司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10.1.3条第（三）款的规定，唱游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根据关联方公司的财务状况分析，关联方公司经营状况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不会给公司造成损失。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关于提供视觉内容与服务的交易属于日常经营和业务活动，该等交易是以市场交易价格为基础，各方平等磋商后进行的，定价依据合理，相关交易公平、公正，符合视觉中国的整体利益。同时，视觉中国的业务具有独立性，公司产品采购及销售均坚持多家配套的原则，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依赖影响。

2、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协议双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将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签订协议，协议的签署、付款安排、结算方式、生效条件等遵循相关法律法规。

四、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常活动，有利于公司获取经营利益。交易将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关联方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且对视觉中国主营业务独立性无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就该议案向独立董事征求意见，独立董事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此次预计2019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均是基于双方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属于日常经营业务；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未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程序及表决程序合法、规范。

关于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1. 公司与关联方的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市场需求和日常经营需要的判断，较难实现准确预计，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2. 公司2018年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视觉（中国）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